

证券代码：831243

证券简称：晓鸣农牧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魏晓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627,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2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发展需要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情况是否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条件逐项进行了核对及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条件。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的种类为固定股息率、可累积、非参与、设回售及赎回条款、不可转换的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优先股，每股优先股票面金额为 100 元，以票面金额平价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总数 29 万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00.00 万元。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审核反馈意见，对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进行修订，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公告编号：2018-04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4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魏晓明先生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夯实产业基础，优化资本结构，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开展本次优先股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偿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预案》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按照《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管理和监督等，并根据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同意根据公司优先股发行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8-045）。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类别、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等与本次发行方案相关的事项；

(2) 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本次优先股发行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3) 优先股发行工作需要向有关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并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反馈相应修改本次优先股发行的具体条款；

(4) 聘请参与本次优先股发行的中介机构相关事宜及决定其服务费用；

(5) 优先股发行工作有关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6) 优先股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7) 根据本次优先股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8) 优先股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9) 优先股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本次优先股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优先股认购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非公开发行 29 万股优先股，每股优先股票面金额为 100 元，以票面金额平价发行。为落实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晓明与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认购方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优先股认购协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4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魏晓明先生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的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并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62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本次优先股发行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4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魏晓明先生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